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計畫**(項次3-3-2)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計畫**

（子計畫1）

1. 依據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3. 十二年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5.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6.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綱要。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精進計畫

1.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2. 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3.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實施要點。
4. 目的

學校課程計畫乃結合學校教師、社區家長、行政等資源，使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充分發揮效能。在教學前規劃學校學生整體學習的課程設計，作為教師課程與教學活動的藍圖，透過與家長溝通獲得信賴與支持，以提升課程實施品質。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精進教師教學品質，協助各校規劃學校課程，落實學校課程發展，爰訂定本計畫。

1. 組織與任務

由教育局成立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委員會，負責研議、審閱、輔導各校完成課程計畫備查程序。（課程計畫審閱備查流程圖如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職稱 | 姓名 | 原單位職稱 | 任務說明 |
| 1 | 主任委員 | 劉仲成 | 教育局局長 | 督導本計畫執行與諮詢 |
| 2 | 副主任委員 | 林威志 | 教育局副局長 | 指導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3 | 副主任委員 | 林淑芬 | 教育局專門委員 | 指導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4 | 副主任委員 | 蔡聖賢 | 教育局專門委員 | 指導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5 | 執行秘書 | 沈可點 | 國小教育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6 | 執行秘書 | 蔡詩欣 | 國中教育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7 | 執行秘書 | 施力中 | 特殊教育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8 | 執行秘書 | 鄭卉玶 | 體育保健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9 | 秘書 | 黃千珊 | 國中教育科課程督學 | 綜理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10 | 秘書 | 羅麗萍 | 國中教育科課程督學 | 綜理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11 | 秘書 | 徐基舜 | 國中教育科課程督學 | 綜理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12 | 秘書 | 魏本玹 | 國中教育科商借教師 | 綜理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13 | 總幹事 | 何信璋 | 光明國中校長 | 辦理本計畫執行進度與績效管控 |
| 14 | 副總幹事 | 蘇美珍 | 瑞坪國中校長 | 辦理本計畫各項業務，協調及輔導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執行 |
| 15 | 副總幹事 | 陳寶慧 | 福豐國中校長 | 辦理本計畫各項業務，協調及輔導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執行 |
| 16 | 審查委員 | 張美珍 | 仁和國中校長 | 審閱學校課程計畫並提供輔導諮詢  (1)學校總體課程計畫架構  (2)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3)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4)特殊教育班、藝術才能班及體育班課程計畫  (5)附件 |
| 黃博欽 | 大坡國中校長 |
| 梁忠三 | 龍岡國中校長 |
| 吳享鴻 | 仁美國中校長 |
| 侯坤鋐 | 平興國中校長 |
| 郭玉承 | 過嶺國中校長 |
| 柯斯媛 | 觀音國中校長 |
| 蘇彥瑜 | 平南國中校長 |
| 楊士煌 | 石門國中校長 |
| 江惠玲 | 蚵間國小校長 |
| 17 | 幹事 | 羅淑華 | 候用校長 | 協辦本計畫各項事宜 |
| 黃瓊瑩 | 專任輔導員 |

1. 實施期程

|  |  |  |  |
| --- | --- | --- | --- |
| 階段 | 項次 | 期程 | 說明 |
| 1 | 辦理本市課程計畫委員籌備會議 | 112年3月22日（三）(暫定) | 議定本市課程計畫撰寫表件及審閱重點 |
| 2 | 辦理本市國中小教務人員課程計畫撰寫說明增能研習 | 112年2月~4月 | 國中小於教務人員研習辦理 |
| 3 | 辦理本市課程計畫審閱人員增能研習及審閱委員說明會 | 112年5月8日（一）(暫定) | 有關本市課程計畫撰寫審閱要點討論 |
| 4 | 各校課程計畫上傳繳交 | 第一階段：112年5月15日（一）  至5月25日（四）  第二階段：112年6月15日（四）  至7月5日(三） | 分兩階段上傳:  第一階段上傳彈性學習課程(配合特殊班/資源班鑑定作業需求，本階段上傳內容不含特殊需求課程)，第二階段上傳其他部份。各校於時間內自行上傳至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學校課程計畫網站（網址：<https://ceag.tyc.edu.tw/course23/>） |
| 5 | 委員審閱及輔導各校修整 | 第一階段：112年5月25日（四）至6月5日（一）  第二階段：112年7月5日（三）至7月15日（六） | 審閱委員進行線上審閱，修正意見含線上回饋及電話輔導 |
| 6 | 課程計畫審查會議 | 第一次：112年6月6日(二）  第二次：112年7月18日（二）  第三次：112年7月25日（二） | 委員依據審查各校狀況提出討論，並作為下學年度精進課程計畫推動之目標 |
| 7 | 函復備查結果 | 112年8月7日（一） | 教育局將通過學校名單函文各校，同意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備查 |
| 8 | 各校網站公告 | 112年8月18日（五）前 | 請各校將課程計畫連結至學校網站首頁明顯處(含備查文號)，教師向家長說明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及評量方式，並加強宣導家長應配合之注意事項 |

1. 經費來源：由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補助。
2. 注意事項
   1.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108年8月1日起逐年實施，有關學生學習節數部分，其規劃應依照該年級學生應適用之課程綱要，且領域學習課程應依照該年級學生應適用之課程綱要規範規劃，彈性學習課程則得由學校視學校特色、學生需求，全校統一實施十二年國教課綱所規範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2. 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內容、審查流程、各項附件及參考資料，應依教育局相關規範進行（審查流程如附件一、審查注意事項如附件二、重點項目檢核表如附件三）
   3. 學校課程計畫係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性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教育局得將各校課程計畫列入追蹤管制與輔導對象，並不定期進行抽查審閱，各校應配合辦理本計畫各項事宜。

柒、獎勵：

一、本案有功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核敘承辦學校9人各嘉獎1次，獎狀依實際表現提報。

二、依據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本計畫除提供學校審查改進意見外，進一步評選撰寫優良學校予以獎勵；普通班級課程計畫受評選為優良課程計畫之學校，核予每校獎勵嘉獎2次2名，嘉獎1次9名；藝才班及體育班給予每校獎勵嘉獎1次2人；有特殊教育班之學校其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之審閱結果納入整體課程計畫評選參酌之標準。

捌、本計畫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流程圖**

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

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機制（含各領域小組）

研擬學校行事與重要教學活動

教科書評選與審議(含自編教材)

各領域小組編擬領域課程計畫與年級教學進度

編整學校課程計畫

提交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

備查完成

研擬各領域與彈性學習課程重要內涵與主題或議題教學活動

學校各項資源調查

1.訂定教科書評選辦法

2.擬定自編教材計畫

通過

不通過

進行修正

審閱學校課程計畫(分兩階段)

1.第一階段彈性課程

2.第二階段其他部分

上傳學校課程計畫(分兩階段)

1.第一階段彈性課程

2.第二階段其他部分

召開校務會議決議校務發展計畫：確立學校願景及教育目標

附件二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注意事項**

1. 學校計畫名稱：桃園市立○○國民中學112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2. 審查流程
   1. 審查單位：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2. 審查時間及地點：各校自訂。
   3. 學校自我檢核：各校自行填具檢核表，確認計畫內容符合計畫規範。
3. 計畫撰寫注意事項
   1. 112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內容及格式請依據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學校課程計畫網頁提供各項表件進行撰寫，各表件完成後請學校依附件7-11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進行自我檢核，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後，依所屬項次分兩階段各校自行上傳至本市課程計畫網站（網址：<https://ceag.tyc.edu.tw/course23/>）。
   2. 第一類彈性學習課程務必規劃「跨領域」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為檢核重點。
   3. 為精進各校課程發展運作，落實課程發展逐步滾動修正，112學年度請各校完成

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7-7課程評鑑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紀錄，請附上兩門﹙領域/科目或彈性課程﹚課程評鑑，包含設計、實施、效果三層面，呈現方式為量化或質性評鑑。

1. 計畫檔案
   1. 檔案以pdf檔A4直式橫書為主，若有版面問題亦可更動為橫式橫書。
   2. 檔案內容

|  |  |  |  |
| --- | --- | --- | --- |
| 類別 | 項目 | 內容 | 頁碼 |
|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 壹、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 0-1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
| 1-1學校現況 |  |
| 1-2背景分析 |  |
| 貳、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2-1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
| 參、課程架構 | 3-1-1總體課程架構 |  |
| 3-1-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安排 |  |
| 3-2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
| 3-3畢業考後至畢業前的課程活動規劃安排 |  |
| 肆、課程實施與評鑑規劃 | 4-1-1課程實施說明-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規劃說明 |  |
| 4-1-2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  |
| 4-1-3教師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之規劃 |  |
| 4-2課程評鑑規劃 |  |
| 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伍、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5-1-1普通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 5-1-2特殊教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 5-1-3藝術才能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 5-1-4體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 5-2 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教學進度表 |  |
| 5-3-1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 |  |
| 5-3-2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自編教材表 |  |
| 5-4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課程計畫 |  |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校訂課程) | 陸、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 6-1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表 |  |
| 6-2-1彈性學習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  |
| 6-2-2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  |
| 6-2-3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  |
| 6-2-4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  |
| 6-3融入之議題內容重點 |  |
| 6-4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教學進度表 |  |
| 6-5彈性學習課程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及師資安排表 |  |
| 附件 | 柒、附 件 | 7-1-1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
| 7-1-2-1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
| 7-1-2-2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7-1-2-3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7-1-2-4體育班課程計畫經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7-2學生在同一學習階段使用不同版本之銜接計畫 |  |
| 7-3全校教師授課節數一覽表 |  |
| 7-4-1課程評鑑計畫 |  |
| 7-4-2課程評鑑檢核表 |  |
| 7-5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 |  |
| 7-6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及資源運用 |  |
| 7-7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 |  |
| 7-8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  |
| 7-9校外人士協助之部定或校訂課程計畫 |  |
| 7-10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  |

1. 參考資料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110.2修訂)。
   2.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各處室主任組長及各領域不排課時間表(111.8.17修訂)。
   3.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在校時間實施原則、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
   4. 桃園市國民中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實施要點(111.8.25修訂) 及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
   5. 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6. 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補充說明、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參考原則。
   7.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
   8. 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

附件三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學校名稱：** （檢核表請與課程計畫併置於網頁中，並於符合項目欄內勾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標項目 | 指標細項 | 內容 | 檢核重點 | 學校課程發展  委員會審查結果 | | 上傳附件 |
| 符合 | 不符 |
|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 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0-1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107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  業參考原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112學年本市課程計畫審閱備查委員會籌  備會議決議  □ 年 月 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  會會議決議 |  |  | 0-1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 壹、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 1-1學校現況 | □學校基本資料列表  □全校教職員工編制數教師  □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教育班級 |  |  | 1-1學校現況 |
| 1-2背景分析 | □分內部因素（學校區位與規模、學校環境  設備、教師團隊、行政團隊、學生與家  長等）及外部因素（時代潮流與趨勢、教  育政策、外部合作與競爭關係、學校相關  系統教育資源）盤點，提出可行性策略 |  |  | 1-2 背景分析 |
| 貳、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2-1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學校願景、課程願景及學生圖像 |  |  | 2-1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 參、課程架構 | 3-1-1總體課程架構 | □含學校願景、課程願景、課程目標、各年  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各彈性學  習課程（校訂課程） |  |  | 3-1-1總體課程架構 |
| 3-1-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安排 | □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需符合課綱規定  7、8年級（總節數3-5節）  9年級（總節數3-6節） |  |  | 3-1-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安排 |
| 3-2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性別平等教育**8時(11節)/學年**~除融入  課程外需獨立授課  □家庭教育**4時(6節)/學年**~除融入課程外  需獨立授課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4時(6節)/學年~融入**  □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4時(6節)/學年~融**  **入**  □環境教育**4時(6節)/學年~融入** |  |  | 3-2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 3-3畢業考後至畢業前的課程活動規劃安排 | □時間規劃、領域、課程主題**/**內容說明，  且能延續學生的學習發展 |  |  | 3-3畢業考後至畢業前的課程活動規劃安排 |
| 肆、課程  實施與評鑑 | 4-1-1課程實施說明-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規劃說明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  施設施、設備、時間及教學人力之規劃說  明 |  |  | 4-1-1課程實施說明-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規劃說明 |
| 4-1-2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 □課程發展相關組織如課程發展委員會、領  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專案小組和教師專  業學習社群等之運作，妥適說明及規劃 |  |  | 4-1-2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
| 4-1-3教師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之規劃 | □辦理教師共備觀議課，相互學習成長(如  課程計畫附件7-8)，規劃安排教師專業  研習與成長活動  □辦理教師非專長增能研習 |  |  | 4-1-3教師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之規劃 |
| 4-2課程評鑑規劃 | □課程設計、實施與學習成效之評鑑規劃 |  |  | 4-2課程評鑑規劃 |
| 領  域  /  科  目  課  程  計  畫  ︵  部  定  課  程  ︶ | 伍、各年級各領域 /科目課程計畫 | 5-1-1普通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  、能力指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  重點、教學進度、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  之規劃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有效促  進該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適合學生之  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  驗思考探索整合之充分機會 |  |  | 5-1-1-1國語文  5-1-1-2英語文  5-1-1-3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5-1-1-4數學  5-1-1-5社會  5-1-1-6自然科學  5-1-1-7藝術  5-1-1-8綜合活動  5-1-1-9科技  5-1-1-10健康與體育 |
| 5-1-2特殊教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特殊教育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  、各班型依據適用之課程綱要規劃課程  節數及教學計畫 |  |  | 5-1-2特殊教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5-1-3藝術才能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藝術才能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  、各班型依據適用之課程綱要規劃課程  節數及教學計畫 |  |  | 5-1-3藝術才能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5-1-4體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體育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各班  型依據適用之課程綱要規劃課程節數及  教學計畫 |  |  | 5-1-4體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5-2 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教學進度表 | □上下學期週次必須符合行事曆，每  學期最後一週仍須編寫課程進度 |  |  | 5-2 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教學進度表 |
| 5-3-1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版本，  須經教育部審定通過 |  |  | 5-3-1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 |
| 5-3-2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自編教材表 | □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須經學校課  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  |  | 5-3-2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自編教材表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5-4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課程計畫 | □具課程統整精神，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  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協同教  學之師資、時數規劃及實施過程具可行  性、合理性 |  |  | 5-4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且另案函報教育局審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計  畫  ︵  校  訂  課  程  ︶ | 陸、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 6-1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表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原住民族地區及重點學校應於彈性學習  課程，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  習活動） |  |  | 6-1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表 |
| 6-2-1彈性學習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 □須為跨領域課程，重視「統整性探究」  ，且為「主題／專題／議題」的性質  □課程名稱不得僅為部定課程單一領域  □課程設計應含兩個領域/議題以上指標內  容，不得為同一領域下科目之間的重複  學習 |  |  | 6-2-1-1七年級  6-2-1-2八年級  6-2-1-3九年級 |
| 6-2-2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 □由個別學生依興趣及能力進行公開、公  平之自由選擇，不得由原班學生逕行成  立單一社團，亦不得以學業成績或其他  生活學習表現限縮學生排定之優先序位  □著重課程多元性以利學生適性發展，不  得僅有學術性社團課程  □技藝課程以促進手眼身心等感官統合、  習得生活所需實用技能、培養勞動神聖  精神、探索人與科技及工作世界的關係  之課程為主，得併同社團活動，由學生  依興趣及性向自由選修 |  |  | 6-2-2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6-2-3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 □本類課程須經由專業評估或依學生專長  發展所需據以安排，並經特殊教育推行  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教育學生（含資優班、特教班、資  源班、接受巡迴輔導服務等）、特殊類  型班級學生(藝才班、體育班等）應依照  學生學習需求安排課程。特殊教育學生  、特殊類型班級學生之領域及彈性學習  課程均得彈性調整(包含學習節數/學分  數配置比例與學習內容），並得於彈性  學習課程開設特殊需求領域課程，惟不  應減少學習總節數 |  |  | 6-2-3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6-2-4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 □其他類課程包括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  住民語文、服務學習、戶外教育、班際  或校際交流、自治活動、班級輔導、學  生自主學習及法定議題融入等各式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開設自主學習的課程，其  目的在於增進學生自發性的學習，「學  習如何學習」，避免全學期皆由老師直  接授課。  □課中補救教學（學習扶助）應依相關規  定，不得納為單一領域之學習節數，亦  不得進行原班級學生之統一教學，並應  針對不需要學習扶助教學之學生進行課  程安排 |  |  | 6-2-4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6-3融入之議題內容重點 | □課綱19項議題融入教學 |  |  | 6-3融入之議題內容重點 |
| 6-4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教學進度表 | □上下學期週次必須符合行事曆，每學期  最後一週仍須編寫課程進度 |  |  | 6-4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教學總進度表 |
| 6-5彈性學習課程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及師資安排表 | □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安排具備專長之教師授課 |  |  | 6-5彈性學習課程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及師資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 柒、附件 | 7-1-1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委員名單須含領域代表、特教代表、家  長代表 | |  |  | 7-1-1請置入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 7-1-2-1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課發會會議記錄至少包含6次，含會議  時間、會議記錄、參與委員簽到表(含領  域代表、特教代表、家長代表)與簽到  □需含112學年課程計畫審查提案及決議  通過通過日期: ( 年 月 日課發  會通過)  □每次會議均需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  ，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 |  |  | 7-1-2-1請置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實際運作6次會議紀錄(含出席人員簽到表) |
| 7-1-2-2 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 7-1-2-2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7-1-2-3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 7-1-2-3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音樂  □美術  □舞蹈 |
| 7-1-2-4體育班課程計畫經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經體育教育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 7-1-2-4  體育班課程計畫經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7-2學生在同一學習階段使用不同版本之銜接計畫 | □含前後使用版本差異性分析及銜接計畫 | |  |  | 7-2學生在同一學習階段使用不同版本之銜接計畫  □本校無更換版本  □本校有更換版本 |
| 7-3全校教師授課節數一覽表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  實施要點(111.8.25修訂)」(參考資料4) | |  |  | 7-3全校教師每週授課節數一覽表 |
| 7-4-1課程評鑑計畫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  評鑑注意事項」(參考資料5) | |  |  | 7-4-1請置入貴校課程評鑑計畫 |
| 7-4-2課程評鑑檢核表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  評鑑注意事項」(參考資料5) | |  |  | 7-4-2課程評鑑檢核表 |
| 7-5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在校時間  實施原則」(參考資料3) | |  |  | 7-5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 |
| 7-6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及資源運用 | □加註家庭教育、交通安全教育實施時間  □加註有效運用學校社區資源(人力、物  力、環境) | |  |  | 7-6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及資源運用 |
| 7-7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課程評鑑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紀錄 ) | □附上111學年兩門﹙領域/科目或彈性課  程﹚課程評鑑，包含設計、實施、效果三  層面，呈現方式為量化或質性評鑑  □需含審查委員檢核簽名掃描檔 | |  |  | 7-7-1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科目1  7-7-2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科目2 |
| 7-8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  公開授課實施要點」(參考資料7) | |  |  | 7-8請置入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 |
| 7-9校外人士協助之領域/科目或校訂課程計畫 | □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依據「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參考資料8) | |  |  | 7-9校外人士協助之領域/科目或校訂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7-10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 □本表核章後掃描pdf檔上傳 |  | |  | 7-10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
| 課程發展會委員簽名 | |  | | | | | |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計畫**

（子計畫2）

1. 依據
2. 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1.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總綱。
     2.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4. 十二年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5.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6.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7.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綱要。
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精進計畫
9.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10. 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11.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實施要點。
12. 目的

學校課程計畫乃結合學校教師、社區家長、行政等資源，使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充分發揮效能。在教學前規劃學校學生整體學習的課程設計，作為教師課程與教學活動的藍圖，透過與家長溝通獲得信賴與支持，以提升課程實施品質。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精進教師教學品質，協助各校規劃學校課程，落實學校課程發展，爰訂定本計畫。

1. 組織與任務

由教育局成立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委員會，負責研議、審閱、輔導各校完成課程計畫備查程序。（課程計畫審閱備查流程圖如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職稱 | 姓名 | 原單位職稱 | 任務說明 |
| 1 | 主任委員 | 劉仲成 | 教育局局長 | 督導本計畫執行與諮詢 |
| 2 | 副主任委員 | 林威志 | 教育局副局長 | 指導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3 | 副主任委員 | 林淑芬 | 教育局專門委員 | 指導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4 | 副主任委員 | 蔡聖賢 | 教育局專門委員 | 指導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5 | 執行秘書 | 沈可點 | 國小教育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6 | 執行秘書 | 蔡詩欣 | 國中教育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7 | 執行秘書 | 施力中 | 特殊教育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8 | 執行秘書 | 鄭卉玶 | 體育保健科科長 | 規劃整合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9 | 副執行秘書 | 黃琳棋 | 國小教育科股長 | 協助本計畫業務督導檢核 |
| 10 | 秘書 | 劉世涵 | 國小教育科  課程督學 | 綜理本計畫執行、績效管控 |
| 11 | 總幹事 | 萬榮輝 | 同德國小校長 | 綜理本計畫執行進度與績效管控 |
| 12 | 副總幹事 | 張明侃 | 新街國小校長 | 辦理本計畫各項業務，協調及輔導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執行 |
| 13 | 副總幹事 | 鄭惠欽 | 青園國小校長 | 辦理本計畫各項業務，協調及輔導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執行 |
| 14 | 審查委員 | 陳秀惠 | 石門國小校長 | 審閱學校課程計畫並提供輔導諮詢  (1)學校總體課程計畫架構  (2)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3)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4)特殊教育班、藝術才能班及體育班課程計畫  (5)附件 |
| 陳永發 | 大有國小校長 |
| 黃從孝 | 南崁國小校長 |
| 梁寶丹 | 大同國小校長 |
| 房瑞美 | 楓樹國小校長 |
| 高德生 | 大崙國小校長 |
| 姜智惠 | 新明國小校長 |
| 邱冠璋 | 美華國小校長 |
| 林育沖 | 快樂國小校長 |
| 李明芸 | 南美國小校長 |
| 何基誠 | 新莊國小校長 |
| 賀彩利 | 竹圍國小校長 |
| 賴淑芬 | 楊明國小校長 |
| 李莉萍 | 富岡國小校長 |
| 伍鴻麟 | 東門國小校長 |
| 李錦富 | 祥安國小校長 |
| 莊文凱 | 幸福國中校長 |
| 江惠玲 | 蚵間國小校長 |
| 15 | 幹事 | 羅淑華 | 候用校長 | 協辦本計畫各項事宜 |
| 黃瓊瑩 | 專任輔導員 |

1. 實施期程

|  |  |  |  |
| --- | --- | --- | --- |
| 階段 | 項次 | 期程 | 說明 |
| 1 | 辦理本市課程計畫委員籌備會議 | 112年3月22日（三）(暫定) | 議定本市課程計畫撰寫表件及審閱重點 |
| 2 | 辦理本市國中小教務人員課程計畫撰寫說明增能研習 | 112年2月~4月 | 國中小於教務人員研習辦理 |
| 3 | 辦理本市課程計畫審閱人員增能研習及審閱委員說明會 | 112年5月8日（一）(暫定) | 有關本市課程計畫撰寫審閱要點討論 |
| 4 | 各校課程計畫上傳繳交 | 第一階段：112年5月15日（一）  至5月25日（四）  第二階段：112年6月15日（四）  至7月5日(三） | 分兩階段上傳:  第一階段上傳彈性學習課程(配合特殊班/資源班鑑定作業需求，本階段上傳內容不含特殊需求課程)，第二階段上傳其他部份。各校於時間內自行上傳至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學校課程計畫網站（網址：<https://ceag.tyc.edu.tw/course23/>） |
| 5 | 委員審閱及輔導各校修整 | 第一階段：112年5月25日（四）至6月5日（一）  第二階段：112年7月5日（三）至7月15日（六） | 審閱委員進行線上審閱，修正意見含線上回饋及電話輔導 |
| 6 | 審查會議 | 第一次：112年6月6日(二）  第二次：112年7月18日（二）  第三次：112年7月25日（二） | 委員依據審查各校狀況提出討論，並作為下學年度精進課程計  畫推動之目標 |
| 7 | 函復備查結果 | 112年8月7日（一） | 教育局將通過學校名單函文各校，同意 112學年度課程計畫備查 |
| 8 | 各校網站公告 | 112年8月18日（五）前 | 請各校將課程計畫連結至學校網站首頁明顯處(含備查文號)，教師向家長說明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及評量方式，並加強宣導家長應配合之注意事項 |

* + - 1. 經費來源：由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補助。

陸、注意事項

1.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108年8月1日起逐年實施，有關學生學習節數部分，其規劃應依照該年級學生應適用之課程綱要，且領域學習課程應依照該年級學生應適用之課程綱要規範規劃，彈性學習課程則得由學校視學校特色、學生需求，全校統一實施十二年國教課綱所規範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2. 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內容、審查流程、各項附件及參考資料，應依教育局相關規範進行。（審查流程如附件一、審查注意事項如附件二、重點項目檢核表如附件三）
3. 學校課程計畫係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性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教育局得將各校課程計畫列入追蹤管制與輔導對象，並不定期進行抽查審閱，各校應配合辦理本計畫各項事宜。

柒、獎勵：

一、本案有功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核敘承辦學校9人各嘉獎1次，獎狀依實際表現提報。

二、依據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本計畫除提供學校審查改進意見外，進一步評選撰寫優良學校予以獎勵；普通班級課程計畫受評選為優良課程計畫之學校，核予每校獎勵嘉獎2次2名，嘉獎1次9名；藝才班及體育班給予每校獎勵嘉獎1次2人；有特殊教育班之學校其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之審閱結果納入整體課程計畫評選參酌之標準。

捌、本計畫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流程圖**

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

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機制（含各領域小組）

研擬學校行事與重要教學活動

教科書評選與審議(含自編教材)

各領域小組編擬領域課程計畫與年級教學進度

編整學校課程計畫

提交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

備查完成

研擬各領域與彈性學習課程重要內涵與主題或議題教學活動

學校各項資源調查

1.訂定教科書評選辦法

2.擬定自編教材計畫

通過

不通過

進行修正

審閱學校課程計畫(分兩階段)

1.第一階段彈性課程

2.第二階段其他部分

上傳學校課程計畫(分兩階段)

1.第一階段彈性課程

2.第二階段其他部分

召開校務會議決議校務發展計畫：確立學校願景及教育目標

附件二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注意事項**

1. 學校計畫名稱：桃園市○○區○○國民小學112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2. 審查流程
   1. 審查單位：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2. 審查時間及地點：各校自訂。
   3. 學校自我檢核：各校自行填具檢核表，確認計畫內容符合計畫規範。
3. 計畫撰寫注意事項
   1. 112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內容及格式請依據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學校課程計畫網頁提供各項表件進行撰寫，各表件完成後請學校依附件7-11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進行自我檢核，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後，依所屬項次分兩階段各校自行上傳至本市課程計畫網站（網址：<https://ceag.tyc.edu.tw/course23/>）。
   2. 112學年度一、二、三、四、五年級課程計畫需以新課綱格式撰寫，第一類彈性學習課程務必規劃「跨領域」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為檢核重點。
   3. 為落實英語向下延伸，國小一、二年級英語文課程請以跨領域方式規劃每週一節彈性學習課程；三、四年級英語文除語文領域一節，並以跨領域方式規劃彈性學習課程一節。請參考桃園市國小英語文課程實施建議。
   4. 為推動資訊科技教育課程，國小三至六年級資訊科技教育課程請以跨領域方式規劃每週一節彈性學習課程，請參考桃園市國民小學三至六年級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112學年度課程計畫中需呈現三、四、五年級資訊科技教育課程內容。
   5. 為精進各校課程發展運作，落實課程發展逐步滾動修正，112學年度請各校完成

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7-7課程評鑑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紀錄，請附上兩門﹙領域/科目或彈性課程﹚課程評鑑，包含設計、實施、效果三層面，呈現方式為一量化評鑑、一質性評鑑。

(六)112學年度加入國小體育班課程計畫審閱，請學校依據表件撰寫五年級體育班課程

計畫，有關撰寫說明另行由教育局體健科安排承辦學校統一辦理。

四、計畫檔案

* 1. 檔案以pdf檔A4直式橫書為主，若有版面問題亦可更動為橫式橫書。
  2. 檔案內容

|  |  |  |
| --- | --- | --- |
| 類別 | 項目 | 內容 |
|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 壹、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 0-1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 1-1學校現況 |
| 1-2背景分析 |
| 貳、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2-1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 參、課程架構 | 3-1-1總體課程架構 |
| 3-1-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安排 |
| 3-2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 3-3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活動之規劃安排 |
| 肆、課程實施與評鑑規劃 | 4-1-1課程實施說明-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規劃說明 |
| 4-1-2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
| 4-1-3課程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 |
| 4-2課程評鑑規劃 |
| 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伍、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5-1-1普通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1-2特殊教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1-3藝術才能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1-4體育班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2 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教學進度表 |
| 5-3-1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 |
| 5-3-2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自編教材表 |
| 5-4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課程計畫 |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校訂課程) | 陸、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 6-1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表 |
| 6-2-1彈性學習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
| 6-2-2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
| 6-2-3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
| 6-2-4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
| 6-3融入之議題內容重點 |
| 6-4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教學進度表 |
| 6-5彈性學習課程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及師資安排表 |
| 6-6在地化課程 |
| 附件 | 柒、附 件 | 7-1-1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 7-1-2-1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 7-1-2-2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7-1-2-3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7-1-2-4體育班課程計畫經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7-2學生在同一學習階段使用不同版本之銜接計畫 |
| 7-3全校教師授課節數一覽表(111.12.22修訂) |
| 7-4-1課程評鑑計畫 |
| 7-4-2課程評鑑檢核表 |
| 7-5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 |
| 7-6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及資源運用 |
| 7-7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 |
| 7-8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
| 7-9校外人士協助之部定或校訂課程計畫 |
| 7-10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

1. 參考資料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110.2修訂)。
   2.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總綱。
   3.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各處室主任組長及各領域不排課時間表(111.8.17修訂)。
   4.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在校時間實施原則、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
   5. 桃園市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實施要點(111.12.22修訂)及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
   6. 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7. 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補充說明、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參考原則。

* 1.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
  2. 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訊科技課程綱要、桃園市國民小學三至六年級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參考。

(十)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

(十一)書法教學改進方案。

(十二)桃園市國小彈性學習課程(以英語文為跨領域為例)課程實施建議。

附件三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學校名稱：** （檢核表請與課程計畫併置於網頁中，並於符合項目欄內勾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標項目 | 指標細項 | 內容 | 檢核重點 | 學校課程發展  委員會審查結果 | | 上傳附件 |
| 符合 | 不符 |
|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 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0-1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107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  業參考原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112學年本市課程計畫審閱備查委員會籌  備會議決議  □ 年 月 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  會會議決議 |  |  | 0-1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
| 壹、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 1-1學校現況 | □學校基本資料列表  □全校教職員工編制數教師  □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教育班級 |  |  | 1-1學校現況 |
| 1-2背景分析 | □分內部因素（學校區位與規模、學校環境  設備、教師團隊、行政團隊、學生與家  長等）及外部因素（時代潮流與趨勢、教  育政策、外部合作與競爭關係、學校相關  系統教育資源）盤點，提出可行性策略 |  |  | 1-2 背景分析 |
| 貳、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2-1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學校願景、課程願景及學生圖像 |  |  | 2-1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 |
| 參、課程架構 | 3-1-1總體課程架構 | □含學校願景、課程願景、課程目標、學生  圖像、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  及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 |  |  | 3-1-1總體課程架構 |
| 3-1-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安排 | □一、二、三、四、五年級適用「十二年國  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學習課程名  稱及節數  □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需符合課綱規定  （總節數3-6節）  □六年級適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  課程綱要總綱」之學習課程名稱及節數 |  |  | 3-1-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  數 |
| 3-2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性別平等教育**8時(12節)/學年**~除融入  課程外需獨立授課  □家庭教育**4時(6節)/學年**~除融入課程外  需獨立授課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4時(6節)/學年~融**  **入**  □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4時(6節)/學年~融**  **入**  □環境教育**4時(6節)/學年~融入** |  |  | 3-2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 3-3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活動之規劃安排 | □時間規劃、領域、課程主題**/**內容說明，且能延續學生的學習發展 |  |  | 3-3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活動之規劃安排 |
| 肆、課程  實施與評鑑 | 4-1-1課程實施說明-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規劃說明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設施、設備、時間及教學人力之規劃說明 |  |  | 4-1-1課程實施說明-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規劃說明 |
| 4-1-2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 □課程發展相關組織如課程發展委員會、領  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案小  組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等之運作，妥適說  明及規劃 |  |  | 4-1-2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
| 4-1-3教師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之規劃 | □辦理教師共備觀議課，相互學習成長(如  課程計畫附件7-8)，規劃安排教師專業  研習與成長活動 |  |  | 4-1-3教師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之規劃 |
| 4-2課程評鑑規劃 | □課程設計、實施與學習成效之評鑑規劃 |  |  | 4-2課程評鑑規劃 |
| 領  域  /  科  目  課  程  計  畫  ︵  部  定  課  程  ︶ | 伍、各年級各領域 /科目課程計畫 | 5-1-1普通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  、能力指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  重點、教學進度、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  之規劃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有效促  進該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適合學生之  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  驗思考探索整合之充分機會 |  |  | 5-1-1-1國語文  5-1-1-2英語文  5-1-1-3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臺灣手語  5-1-1-4數學  5-1-1-5社會  5-1-1-6自然科學/自然與生活科技  5-1-1-7藝術/藝術與人文  5-1-1-8綜合活動  5-1-1-9生活  5-1-1-10健康與體育 |
| 5-1-2特殊教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特殊教育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  、各班型依據適用之課程綱要規劃課程  節數及教學計畫 |  |  | 5-1-2特殊教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1-3藝術才能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藝術才能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  、各班型依據適用之課程綱要規劃課程  節數及教學計畫 |  |  | 5-1-3藝術才能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1-4體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體育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  、各班型依據適用之課程綱要規劃課程  節數及教學計畫 |  |  | 5-1-4體育班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 5-2 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教學進度表 | 上下學期週次必須符合行事曆，每  學期最後一週仍須編寫課程進度 |  |  | 5-2 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教學進度表 |
| 5-3-1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版本，  須經教育部審定通過 |  |  | 5-3-1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科書 |
| 5-3-2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自編教材表 | □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須經學校課  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  |  | 5-3-2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自編教材表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5-4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課程計畫 | □具課程統整精神，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  /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協同  教學之師資、時數規劃及實施過程具可  行性、合理性 |  |  | 5-4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且另案函報教育局審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計  畫  ︵  校  訂  課  程  ︶ | 陸、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 6-1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表 | □一至六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原住民族地區及重點學校應於彈性習課  程，規劃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  習活動  □含一節資訊科技課程，並在課程名稱下  附註(科技)，並加入資訊科技教育課程地圖 |  |  | 6-1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  規劃表 |
| 6-2-1彈性學習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 □須為跨領域課程，重視「統整性探究」  ，且為「主題／專題／議題」的性質  □課程名稱不得僅為部定課程單一領域  □課程設計應含兩個領域/議題以上指標內  容，不得為同一領域下科目之間的重複  學習  □資訊科技教育課程於3-5年級至少1節 |  |  | 6-2-1-1一年級  6-2-1-2二年級  6-2-1-3三年級  6-2-1-4四年級  6-2-1-5五年級  6-2-1-6六年級 |
| 6-2-2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 □由個別學生依興趣及能力進行公開、公  平之自由選擇，不得由原班學生逕行成  立單一社團，亦不得以學業成績或其他  生活學習表現限縮學生排定之優先序位  □著重課程多元性以利學生適性發展，不  得僅有學術性社團課程  □技藝課程以促進手眼身心等感官統合、  習得生活所需實用技能、培養勞動神聖  精神、探索人與科技及工作世界的關係  之課程為主，得併同社團活動，由學生  依興趣及性向自由選修 |  |  | 6-2-2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6-2-3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 □本類課程須經由專業評估或依學生專長  發展所需據以安排，並經特殊教育推行  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教育學生（含資優班、特教班、資  源班、接受巡迴輔導服務等）、特殊類  型班級學生(藝才班、體育班等）應依照  學生學習需求安排課程。特殊教育學生  、特殊類型班級學生之領域及彈性學習  課程均得彈性調整(包含學習節數/學分  數配置比例與學習內容），並得於彈性  學習課程開設特殊需求領域課程，惟不  應減少學習總節數 |  |  | 6-2-3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6-2-4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 □其他類課程包括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  住民語文、服務學習、戶外教育、班際  或校際交流、自治活動、班級輔導、學  生自主學習及法定議題融入等各式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開設自主學習的課程，其  目的在於增進學生自發性的學習，「學  習如何學習」，避免全學期皆由老師直  接授課。  □課中補救教學（學習扶助）應依相關規  定，不得納為單一領域之學習節數，亦  不得進行原班級學生之統一教學，並應  針對不需要學習扶助教學之學生進行課  程安排 |  |  | 6-2-4彈性學習課程-其他類課程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6-3融入之議題內容重點 | □課綱19項議題融入教學 |  |  | 6-3融入之議題內容重點 |
| 6-4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教學進度表 | □上下學期週次必須符合行事曆，每學期  最後一週仍須編寫課程進度 |  |  | 6-4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教學總進度表 |
| 6-5彈性學習課程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及師資安排表 | □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安排具備專長之教師授課 |  |  | 6-5彈性學習課程選用教科書/自編教材及師資安排表 |
| 6-6在地化課程 | □品桃園-四年級、賞桃園-五年級 |  |  | 6-6在地化課程計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 柒、附件 | 7-1-1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委員名單須含領域代表、特教代表、家  長代表 |  |  | 7-1-1 請置入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 7-1-2-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課發會會議記錄至少包含6次，含會議  時間、會議記錄、參與委員簽到表(含領  域代表、特教代表、家長代表)與簽到  □需含112學年課程計畫審查提案及決議  通過通過日期: ( 年 月 日課發  會通過)  □每次會議均需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  ，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  |  | 7-1-2-1 請置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實際運作6次會議紀錄(含出席人員簽到表) |
| 7-1-2-2 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7-1-2-2 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7-1-2-3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7-1-2-3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音樂  □美術  □舞蹈 |
| 7-1-2-4體育班課程計畫經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經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  |  | 7-1-2-4體育班課程計畫經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會議紀錄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7-2學生在同一學習階段使用不同版本之銜接計畫 | □含前後使用版本差異性分析及銜接計畫 |  |  | 7-2學生在同一學習階段使用不同版本之銜接計畫  □本校無更換版本  □本校有更換版本 |
| 7-3全校教師授課節數一覽表 | □依據「桃園市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  實施要點(111.12.22修訂)」(參考資料5) |  |  | 7-3全校教師授課節數一覽表 |
| 7-4-1課程評鑑計畫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  評鑑注意事項」(參考資料6) |  |  | 7-4-1請置入貴校課程評鑑計畫 |
| 7-4-2課程評鑑檢核表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  評鑑注意事項」(參考資料6) |  |  | 7-4-2課程評鑑檢核表 |
| 7-5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在校時間  實施原則」(參考資料4) |  |  | 7-5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 |
| 7-6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及資源運用 | □加註家庭教育、在地化課程、交通安全  教育實施時間  □加註有效運用學校社區資源(人力、物  力、環境) |  |  | 7-6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及資源運用 |
| 7-7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課程評鑑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紀錄 ) | □附上111學年兩門﹙領域/科目或彈性課  程﹚課程評鑑，包含設計、實施、效果  三層面，呈現方式為一量化評鑑、一質  性評鑑  □需含審查委員檢核簽名掃描檔 |  |  | 7-7-1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科目1  7-7-2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檢討科目2 |
| 7-8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 □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  公開授課實施要點」(參考資料8) |  |  | 7-8請置入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 |
| 7-9校外人士協助之部定或校訂課程計畫 | □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依據「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參考資料10) |  |  | 7-9校外人士協助之部定或校訂課程計畫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 7-10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 □本表核章後掃描pdf檔上傳 |  |  | 7-10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
| 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簽名 | |  | | | | |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查人員**

**增能研習暨說明會**

（子計畫2）

1. 目的
2. 為協助學校及早完成課程計畫，辦理學校課程計畫審查人員增能研習，針對課程計畫審查時常見的問題說明審查細則及規定。
3. 學校課程計畫採上線填報審查之方式，針對學校課程計畫網站進行功能使用及系統操作的說明。
4. 辦理單位
5. 承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
6. 協辦單位：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青園國民小學

1. 辦理日期與地點
2. 辦理時間：112年5月8日（星期一）
3. 辦理地點：同德國小4樓會議室。
4. 參加對象
5. 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總召組召集校長與專輔。
6. 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查人員。
7. 參與人員給予公假登記，所需交通費及代課鐘點費，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及「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專款項下支應。
8. 預期成效
9. 了解課程計畫審查時常見的問題、審查細則及規定。
10. 熟悉學校課程計畫網站功能使用及系統操作。。
11. 本計畫陳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報教育局核可修正之。